祥符街道2021年综治条线安全服务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HCZB-2021090903001**

**项目名称：祥符街道2021年综治条线安全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单位：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祥符街道办事处**

**代理机构：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9月**

目 录

**电子交易须知 ---------------------------------------1**

1. **招标公告-----------------------------------2**
2. **投标人须知 --------------------------------6**

**前附表 -----------------------------------------6**

**一 总 则 --------------------------------------11**

**二 招标文件 -----------------------------------13**

**三 投标文件------------------------------------14**

**四 开标 ---------------------------------------18**

**五 评标 ---------------------------------------19**

**六 定标 ---------------------------------------21**

**七 合同授予 -----------------------------------22**

1. **评标办法----------------------------------23**
2. **招标内容及需求 ---------------------------28**
3. **合同主要条款 -----------------------------43**
4. **投标文件格式 -----------------------------49**

电子交易须知

1、本次采购采用电子交易方式，电子交易平台为“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电子交易活动前，应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浙江政府采购供应商信息登记管理系统”进行信息登记，获得线上政府采购活动操作权限。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前还需申领CA证书并绑定帐号，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完成登记、申领CA证书等所需的时间。

2、供应商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应安装“电子交易客户端”软件，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将被电子交易平台拒收。“电子交易客户端”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zfcg.czt.zj.gov.cn）— 下载专区 — 电子交易客户端”版块获取。

3、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交易客户端”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电子交易平台。

4、“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供应商在电子交易平台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后，还可以邮寄或送达的方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采购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等并加盖公章。

5、开标时，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如无法按时解密，供应商提交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则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参与评标，“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在“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常运行情况下，“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无法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供应商未按规定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未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仅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6、供应商在参加电子交易过程中,可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帮助文档”版面获取《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或致电平台400-881-7190获取相关服务支持。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祥符街道2021年综治条线安全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1年10月11日09:3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CZB-2021090903001

项目名称： 祥符街道2021年综治条线安全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委托代理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225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祥符\*\*\*直属中队安全服务

数量：1

单位：项

预算金额（元）：6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为进一步提升“最多跑一次”满意率、加强\*\*\*内部执法管控水平、提升综合指挥室指挥调度能力、提高合成作战能力，在所内建立一支直属巡防队伍，切实保障\*\*\*日常运转，提高\*\*\*处事能力。人数：130人。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180日历天。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标项二：**

标项名称：祥符\*\*\*流动人口协管员中队安全服务

数量：1

单位：项

预算金额（元）：41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为进一步巩固深化流动人口管理服务工作成果，全面摸清街道辖区流动人口和出租房基础信息情况，夯实管理服务工作基础，健全居住登记机制，针对祥符流动人口倒挂实际，建立一支流动人口网格管理队伍，着力提升新形势下基础信息精准化水平。人数：90人。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180日历天。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标项三：**

标项名称：祥符\*\*\*路面巡防中队安全服务

数量：1

单位：项

预算金额（元）：66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为切实保障辖区稳定，加强路面巡逻管控力度，切实提高路面见警率、提升路面掌控力度，降低路面矛盾纠纷报警量，全面提高辖区的防案控案能力及平安创建的总体水平，打造一支专业的路面巡逻队伍，在打击犯罪、治安管理、服务群众、维稳处突的安保巡防队伍，为祥符平安保驾护航。人数：120人。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180日历天。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标项四：**

标项名称：祥符街道网格队员安全服务

数量：1

单位：项

预算金额（元）：58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为落实各社区实行网格化管理，完成平安通网格工作及日常治安、安全隐患排查、平安宣传、走访入户、应知应会知晓率，重点人员管控。人数：117人。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180日历天。

**备注：1、本项目分为四个标项，投标人可以就自身企业特点选择四个标项的任意标项进行投标，投标人应按每个标项分别单独编制投标文件。**

2、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具有公安机关核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即日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网址）：https://www.zcygov.cn

3.方式：（1）线上获取（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 → 项目采购 → 获取采购文件 → 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本次招标不提供纸质版招标文件。（2）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前应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浙江政府采购供应商信息登记管理系统”进行信息登记，获得线上政府采购活动操作权限。（3）招标公告所附招标文件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只有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并下载了招标文件后才被视为合法获取了招标文件，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4.售价（元）：0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1年10月11日09:30**（北京时间）

2.投标地点（网址）：（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https://www.zcygov.cn在线投标；（2）“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杭州市拱墅区学院北路50号1幢401室。

3.开标时间：**2021年10月11日09:30**（北京时间）

4.开标地点：杭州市拱墅区彩云路105号锦盛大楼9楼评标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其他事项：（1）供应商对采购文件的质疑应以书面形式一次性提出。（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3）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4）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5）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政策。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 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祥符街道办事处

地 址：杭州市三墩路85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王群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3396710980

质疑联系人：伍凌云

质疑联系方式：1385712994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杭州市拱墅区学院北路50号1幢401室

项目联系人（询问）：潘泽恩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88381785

E-Mail：455153097@qq.com

质疑联系人：何泓

质疑联系方式：13868115978

3.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

名称：拱墅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处

联系人 ：张老师

联系电话：0571-88355301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内 容 |
| 1 | 项目名称 | 祥符街道2021年综治条线安全服务采购项目 |
| 2 | 采购内容及数量 | 见招标公告 |
| 3 | 预算金额 | 见招标公告 |
| 4 | 公告媒体 | 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http://www.zjzfcg.gov.cn/)） |
| 5 | 电子交易平台 | 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 |
| 6 | 投标报价 | 1、本项目投标以人民币报价。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 7 | 踏勘现场 | □ 组织（详细内容） 不组织踏勘现场  |
| 8 | 样品 | □ 提供（详细内容） 不提供 |
| 9 | 演示 | □ 要求（详细内容） 不要求 |
| 10 | 招标文件澄清 |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的招标文件的，如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请于2021年9月28日17时前提出（加盖公章），同时将可编辑word文档发至邮箱（只为方便工作）； 邮箱：455153097@qq.com |
| 11 | 投标文件的组成 |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
| 12 | 投标文件的编制 |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2）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2、“电子备份投标文件”：（1）“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2）供应商可自主选择是否编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3）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
| 13 | 投标文件的签章 | 电子签章。 |
| 14 | 投标文件的包装、密封和递交 |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递交：在线上传递交。（1）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2）“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2、“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和递交：（1）供应商可自主选择是否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2）“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存入U盘（一份）。（3）“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以邮寄或送达方式递交：杭州市拱墅区学院北路50号1幢401室。（4）“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等并加盖公章（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送达至杭州市拱墅区学院北路50号1幢401室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
| 15 | 投标截止时间和投标地址 | 1、投标截止时间：见招标公告2、投标地址：（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投标。（2）“电子备份投标文件”：邮寄地址为杭州市拱墅区学院北路50号1幢401室，联系人：潘泽恩，联系电话：18767130849。 |
| 16 | 开标时间和地址 | 开标时间：见招标公告开标地址：<https://www.zcygov.cn>，投标人在线参加开标。 |
| 17 | 开标 | 1、采购组织机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2、开标时间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3、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4、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的，如投标供应商按规定递交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则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参与评标，“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在“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常运行情况下，“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无法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如投标供应商未按规定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5、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18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19 | 投标文件有效期 | 90天 |
| 20 | 进口 | 见采购公告 |
| 21 | 节能产品 | □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不适用（服务类） |
| 22 | 环境标志产品 | □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不适用（服务类） |
| 23 |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采购标的：综治条线安全服务；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依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执行。 |
| 24 | 是否适宜中小企业情况 |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本项目不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 25 |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1）本采购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3）根据财库〔2020〕46号的相关规定，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服务承接商）为小微企业的，其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小微企业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的，其报价不予扣除。4）符合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小微企业。5）本项目不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6）本项目不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7）提供的服务全部由小微企业承接的，**供应商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其报价不予扣除。8）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享受小微企业同等的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9）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享受小微企业同等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出具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提供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26 | 解释权 |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
| 27 | 其他 | 1. 潜在供应商应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进行免费注册，具体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供应商注册要求。

2、技术条款中标注“▲”号的参数，投标人应提供证明文件。若投标文件中未提供证明文件评标委员会可判定为不满足此条款。3、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杭州市财政局与省银保监局、市金融办、市经信局共同出台了《杭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管理办法》，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详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相关事项通知》，或登陆杭州市政府采购网“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模块，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 |

**一、总 则**

**（一）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2.投标人：系指按招标文件规定合法获取了招标文件并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也称作供应商。

3.投标人代表：是指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4.联合体：是指两个以上供应商组成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投标。

5.甲方：是指合同签订的一方，一般与采购人、招标人、用户相同。

6.乙方：是指合同签订的另一方，与中标人相同。

7.“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8.“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9.“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10.“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11.“▲”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五）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

**（六）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七）特别说明：**

1.本次招标采用电子交易方式。

2.招标文件中指出的工艺、材料、设备、服务等标准以及推荐、参照的品牌或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品牌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招标文件的要求。

3.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证书必须为该投标人所拥有。

4.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5.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

**（八）质疑和投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财库〔2007〕1号)和《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办法》（浙财采监[2012]18号）的规定，政府采购供应商可以依法提起质疑和投诉。

**（1）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供应商质疑**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不予受理。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一次性提出；

（3）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4、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三）供应商投诉**

1、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2、质疑供应商对采购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3、未尽事宜，按政府采购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评标办法

4.采购内容及需求

5.合同主要条款

6.投标文件格式

7.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内容（如有）

**（二）投标人的风险**

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 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的，如投标供应商未按规定递交“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在“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常运行情况下，“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无法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2.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应按规定的时间，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逾期提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会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会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主动进行的澄清、修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均可主动对招标文件中的相关事项，用补充文件等方式进行澄清和修改。

3、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不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发送的资料文件，还是投标人提出的问题，均采用书面形式（含传真和电子邮件）。

采购代理机构电子邮箱:455153097@qq.com。

**三、投标文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按每个标项分别单独编制*）**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份组成。

**1.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资格承诺函；

（2）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具有公安机关核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2.商务技术文件**

前附：**评分索引表**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

（2）中小企业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投标人（服务承接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如适用）

（3）节能产品的相关证明材料（如适用）：

投标产品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的，提供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内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4）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证明材料（如适用）：

投标产品列入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的，提供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内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5）投标人单位情况介绍

（6）技术商务条款偏离表

（7）主要的类似项目业绩清单和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材料（合同的复印件）

**（8）服务方案**

投标人的技术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所列的各项内容，针对本项目的技术和服务响应方案，投标响应的偏离说明表，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等：

（8.1）针对本项目年度安保服务的管理定位和服务目标

服务运作流程规划、服务理念、服务工作的组织、服务质量目标和质量控制措施、各项管理制度和规章制度体系、自查和考核办法等。

（8.2）本项目年度安保服务投标方案

结合本项目服务区域和服务对象的特点的具体情况等，提出投标的服务方案、安保人员定编定岗计划、各种服务岗位的内容、职责及服务标准、各种工作交接记录和档案资料管理方式等，针对本项目重点、特点和难点分析及提出解决措施等。

A.日常安保服务方法、工作内容、标准等。

B.重大节日、活动的配合工作方案。

C.各项应急任务等管理方案。

D.对各种特殊情况的应急方案：按照要求制订发生突发事件时的应急预案及相应的措施；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应急预案及实施措施。

E.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服务管理方案。

（8.3）投入本项目的设备、工器具、设施配置、选用的各种材料情况

服务人员住宿休息场所的安排计划、工器具库房安排计划。

（8.4）拟派本项目的服务团队的详细情况

主要指本项目管理和服务团队人员定员定岗的明细计划：为完成本项目组建的工作小组以及中标后的管理团队的人员姓名、学历、年龄、资格证书持有情况、工作经验或业绩、联系方式等详细情况；各服务岗位人员数量配置、人员的有关资格证书持有情况、工作经验或业绩。

在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安排的人员，均应为投标人公司的固定员工，投标人必须按劳动合同法和政府有关部门规定为全体服务人员交纳所有相关的社会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并在投标文件中做出明确承诺。

（8.5）服务团队从业能力的培训教育方案及培训组织管理方案

（8.6）配合辖区\*\*\*提升服务的投标人的各项服务承诺

（8.7）对本项目的其他合理化建议、要求（如有）

（8.8）招标文件已提供表样需要填报的资料

（8.9）投标响应的偏离说明表以及对招标文件中有关条款的拒绝声明（如果有）

（8.10）投标人认为可以提供或应该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

（8.11）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包括评标细则涉及的相关资料）

**（9）商务响应表**（格式见第六章）

**3.报价文件：**

（1）投标函（格式见第六章）

（2）开标一览表（格式见第六章）

（3）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第六章）

（4）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有，格式见第六章）；

（5）监狱企业资格证明材料（若有，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6）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若有，格式见第六章）。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按电子交易平台有关格式填写。

投标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成本（人员工资、奖金、法定节假日各种加班费、夜餐费、法定五险一金等），安保装备费用（含维修费），服装费、材料费，办公设备和设施、员工住宿、设备工器具库房等费用，安全措施、劳动保护费，其他相关费用（食宿与交通费，仓储、运输费等），各种管理费用、税费、利润、风险费用及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费用。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3.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其投标无效。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 90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纸质）形式进行。

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投标文件。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文件的编制**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2）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

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2、“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1）“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

文形式的电子文件。

（2）供应商可自主选择是否编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3）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六）投标文件的签章**

采用电子签章。

**（七）投标文件的包装、密封和递交**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递交：在线上传递交。

（1）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

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2）“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

收回执。

2、“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和递交：

（1）供应商可自主选择是否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2）“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存入U盘（一份）。

（3）“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邮寄或送达方式递交。

（4）“电子备投标应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详见第六章响投标件格式）。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送达至杭州市拱墅区学院北路50号1幢401室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八）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

2、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

3、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四、开标**

**（一）开标形式**

1、 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在线开标，**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持CA锁（需CA锁密码）等需要在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的内容并全程在线参加。**

**（二） 开标准备**

1、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落实。

2、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供应商自行承担因不参加在线开标而产生的不利后果。

**（三）开标流程**

**1、开标第一阶段**

（1）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投标供应商按规定递交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则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参与评标，“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如投标供应商未按规定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2）投标文件解密结束，通过邮件形式发送各投标人组织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3）开启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4）进行资格审查。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供应商进行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

**2、开标第二阶段**

（1）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结束后，进入开标第二阶段。

（2）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公布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导致无效的原因；公布有效供应商的名单及其资信商务得分、技术得分。

（3）开启有效供应商的《报价文件》，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公布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供应商应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确认，在收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电子邮件或语音电话或短信后仍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唱标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4）价格评审。价格评审结束后，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公布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成员包括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成员人数为五人或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审结果（采购结果）公告前保密。

**（二）评标程序**

1.在评审专家中推选评审小组组长。

2.评审小组组长召集成员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以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的基本概况，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数量、主要技术标准或服务需求，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投标无效情形，评审方法、评审依据、评审标准等。

3.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对各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无效，不再进入符合性审查。

4.评审小组对各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作出了实质性响应。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不再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

5.评审人员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依法独立对供应商投

标文件进行评估、比较，并给予评价或打分，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干预。

6.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7.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8.每标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除财政部门另有规定外，应当作废标处理。

**（三）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的澄清内容及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均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

评标委员会发出澄清内容后，供应商应当在政采云上的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否则视为供应商放弃答复，并自行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不利后果。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电子交易平台生成的开标记录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电子交易平台生成的开标记录表为准（出现万元或元单位明显错误时，经投标人澄清后以合理的报价为准，评标委员会予以修正）；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要求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并对投标人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或在规定的时间内不予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六、定标**

**（一）确定中标人**

1.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纸质）发出《中标通知书》和《招标结果通知书》,并同时在相关网站上发布中标公告。

**七、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第三章 评标办法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本办法适用于祥符街道2021年综治条线安全服务采购项目的评标。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按标项评分，总分为100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除财政部门另有规定外，评标委员会推荐得分排列前三名的投标人为第一、二、三中标候选人。每个标项采购人确定的中标人数量各为1个。

技术商务资信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技术商务资信分

**二、资格审查**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对各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无效，不再进入符合性审查。

**三、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作出了实质性响应。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无效，不再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有效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通过电子交易平台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

**1.在商务、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投标文件未有效授权，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等填写不完整或有涂改的；

（2）投标文件没有对本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或不满足（不响应）本招标文件中标注“▲”的实质性要求条款的，或存在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的其他无效标情形的；

（3）投标文件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4）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5）文件组成内容不齐全，本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而未提供的（属于资格审查范围的除外）；

（6）投标文件标注的响应或偏离情况与事实不符，或提供了虚假材料的；

（7）不响应或擅自改变本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的不同供应商之间存在利害关系并且存在影响政府采购公平竞争行为的；

（9）服务期、服务人员数量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10）违反国家或政府部门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规定的。

**2.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

（2）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折扣率）的；

（3）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的；

（4）不接受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修正错误原则修正后的报价的；

（5）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且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四、评审内容及标准**

**（一）技术商务资信部分（9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价项目** | **评审内容** | **分值** |
| **1** | 企业认证（3分） | 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且在有效期内的，1个得1分，满分3分。证明材料：有效期内的相关认证证书注：认证范围需包含安保类相关业务。 | 3 |
| **2** | 类似业绩（5分） | 2017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以来单独实施的类似本项目的安保服务项目，1个得1分，满分5分。证明材料：合同复印件。 | 5 |
| **3** | 荣誉表彰（10分） | 2017年1月1日（以获奖证书或获奖文件时间为准）至今获得政府相关部门或行业主管部门（含保安协会）颁发的相关类荣誉，市级荣誉的，1个得1分；省级荣誉的，1个得2分。满分10分。证明材料：获奖证书或获奖文件 | 10 |
| **4** | 人员素质（12分） | 项目负责人具备高级保安管理师证加3分。证明材料：相关有效期内证书及开标当月或上月人员社保证明（缺一项不得分） | 3 |
| **5** | 拟任所有人员具有保安员证的得5分；人员（项目负责人除外）拥有高级保安员证书达到10%及以上的，加2分，退伍军人人数达到5%以上，加2分，满分9分。证明材料：相关有效期内证书及开标当月人员社保证明（缺一项不得分）注：一人符合多条，可重复计分。 | 9 |
| **6** | 服务总体方案评价（35分） | 投标总体方案与项目内容和服务需求的吻合程度（3分）及其响应情况的合理性（3分）、可操作性（3分） | 9 |
| **7** | 对本项目服务范围内实际情况的了解程度及针对性服务方案（8分） | 8 |
| **8** | 服务管理模式及配套措施（3分）各项管理规章制度是否完善并具有针对性，是否符合招标人的管理模式和服务现场的需要（3分）。 | 6 |
| **9** | 发生纠纷等突发事件的预案评价（3分）发生纠纷等突发事件处理优势评价：（3分） | 6 |
| **10** | 投标人服务机构设置方案、运作流程、工作标准及服务过程相关记录资料的信息管理办法等是否周全评审（3分）对招标人的工作管理要求及业务的适应性、符合性评审。（3分） | 6 |
| **11** | 相关服务措施及物资保障（20分） | 投标人确保出勤率措施及出勤率不足的自罚承诺（3分）对招标人工作需求方案、响应时间、专业技术支持等对本项目实施的有利程度的评审。（3分） | 6 |
| **12** | 投标人的重大节日、活动的配合工作方案；（3分）各项应急任务等管理方案。（3分） | 6 |
| **13** | 其他实质性的合理化措施或优惠承诺（主要是针对保持保安队伍稳定，满足招标人的各方面需求，有利于本项目顺利实施等方面的措施或承诺）。（3分） | 3 |
| **14** | 上岗前是否有全面、完善的培训计划，根据方案详细(包括培训内容、培训目标、培训形式等)及针对情况评分。（5分） | 5 |
| **15** | 后勤保障方案情况（5分） | 针对本项目保安人员的后勤保障方案情况(3分)保证服务人员相对稳定的工资福利待遇等措施(2分) | 5 |

注： 投标人应根据评标内容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材料不全、不符合要求的不予得分。

**（二）价格部分（1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经评审后的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服务承接商）为小微企业的，其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供应商（服务承接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是评审小组的评标依据。

第四章 **招标内容及需求**

**（采购需求）**

## 一、概述

本次招标的服务内容是 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祥符街道办事处的年度安保服务，要求投标人具有丰富的同类安保服务工作经验，有科学合理的组织结构、严格的管理细则和岗位责任制度，能提供完善的安保服务和保障管理能力。需要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后自行组织现场踏勘，详细了解拱墅区祥符街道具体情况：如：道路、建构筑物分布、面积、走向、空间位置；各功能区的分布及人员流量、日常工作秩序等。在此基础上，并结合招标人的基本需求，凭借各投标人管理服务的体系和类似服务的经验，构建科学合理、组织结构精简高效、管理手段先进、适合招标人具体情况，并能良好运作的安保服务体系。

## 二、服务期及服务人员：**▲**各标项服务期均为180日历天，具体起止时间在签订合同时由招标人确定。本项目标项一人数要求为130人；标项二人数要求为90人；标项三人数要求为120人；标项四人数要求为117人。每个标项服务人员不得重复和兼任。

## 三、服务范围：**▲**杭州市拱墅区祥符街道范围。

## 四、招标需求（服务要求）

**（一）本项目共分为四个标项**

**标项一：**

标项名称：祥符\*\*\*直属中队安全服务

**标项二：**

标项名称：祥符\*\*\*流动人口协管员中队安全服务

**标项三：**

标项名称：祥符\*\*\*路面巡防中队安全服务

**标项四：**

标项名称：祥符街道网格队员安全服务

**（二）各标项的服务要求**

1、上班时间：每天工作时间为9小时，每周做六休一（具体时间由采购人及辖区\*\*\*安排）。

2、发生纠纷等突发事件，有一定的处理预案和处理优势，队长应根据招标人的要求迅速组织人员到现场并妥善处置，如有必要，汇报公司领导，组织人员支援。

3、安保服务提供单位需定期对保安员进行培训，每月不少于一次。公司对人员要严格考核，并根据 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祥符街道办事处的意见，对不合格的队员要及时更换。

4、 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祥符街道办事处每月组织考核组对安保服务提供单位的合同履行情况及保安人员提供的服务质量进行考核。

5、投标人企业应具有一定规模的且有服务经验的保安人员，遇有突发事件或其他不可预知的特殊事件时，能够迅速调配充裕的保安人员应对突发此类事件，并处理得当。

6、投标报价包括以下内容：

 本项目投标报价为180日历天（半年度）服务费报价，即固定总价承包。投标报价包括完成各招项目下全部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成本（人员工资、奖金、法定节假日各种加班费、夜餐费、法定五险一金等），安保装备费用（含维修费），服装费、材料费，办公设备和设施、员工住宿、设备工器具库房等费用，安全措施、劳动保护费，其他相关费用（食宿与交通费，仓储、运输费等），各种管理费用、税费、利润、风险费用及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费用。

本项目报价为包干报价，在合同约定的半个年度内，合同价不予调整。

主要包括：

（1）人工成本（含国家和地方相关政府主管部门规定的各项工资组成的费用和各种保险费用）。

（2）安保装备费用（含维修费）：完成本招项目下服务工作需要的各种装备、设备、机械、工具、器具等，包括通讯工具、巡检器材、交通工具等。（仅指投标人拟用于本项目的固定资产折旧和递延资产摊销费用或租赁费）。

（3）材料费：工作需要的各种耗材及其他需要的材料。

（4）安全措施、劳动保护费：各种专业、专项劳保用品、安全防护用具、安全措施等。

（5）办公设备和设施、员工住宿、设备工器具库房等。（仅指投标人拟用于本项目的固定资产折旧和递延资产摊销费用或租赁费）

（6）合理的利润，按照国家规定应当交纳的各种税、费、基金、公益事业支出、中标服务费等，以及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

（7）其他相关费用：食宿与交通费，仓储、运输费等。

（8）服装费。

## 五、其他基本要求

**1、人员要求**

（1）队长（项目负责人）应具有类似项目经验，有协调能力，能适应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祥符街道办事处及辖区\*\*\*的要求，能进行良好沟通及密切配合。

（2）中标后，队长（项目负责人）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否则招标人有权在履约保证金和服务费用中扣除相应的费用。

（3）队长（项目负责人）：安保服务提供单位需派驻1名能力较强的队长从事日常管理和与 采购人及及辖区\*\*\*的对接工作，需有固定的办公地点。队长具有一定的文化知识和相关证书，并有一定的管理和处理突发事件能力。

（4）人员：具备吃苦耐劳、工作认真仔细、能满足本岗位要求、身体健康。具有相关证书，年龄18-55周岁，退伍军人优先，人员每天工作时间为9小时，每周做六休一（具体时间由辖区\*\*\*安排），可根据人员的意愿，经招标人同意，进行加班，每天加班时间不超过4小时，且符合法律规定；人员每月必须进行专业训练，进行达标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进行考核奖罚。

2、中标人的各岗位人员要统一服装。办公设备、设施和物资装备配置满足本项目。

3、人员100%经过岗前培训合格后才可上岗。

4、未经招标人同意，中标人不得在合同期限内将本服务项目转包或分包。

5、投标人具有机构设置方案、运作流程、工作标准及服务过程相关记录资料的信息管理办法。中标人须严格按照规定开展工作、完善的培训体系，以保证整个服务系统安全、高效、有序和有计划的进行。接受招标人的工作管理要求。

6、中标人有责任配合招标人接受上级领导部门的监督、检查，提供必须的资料。

7、中标人自行负责其招聘员工的一切工资、福利，如发生工伤、疾病乃至死亡的一切责任及费用由中标人全部负责。中标人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要求的标准。如应中标人原因造成第三方损失的，一切责任及费用由中标人负全责。

8、全部服务人员的工作时间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执行，因工作原因产生的加班（含节日加班）应严格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标准给付员工加班薪资**（加班费用等已含在投标总报价中，不得再向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祥符街道办事处索取额外加班薪资）**。

9、所有员工都必须体检，合格可上岗（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10、招标人不接受投标人任何因遗漏报价而发生的费用追加，因中标人违反《劳动法》等法律法规而造成 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祥符街道办事处的连带责任和损失全部由中标人承担。

11、中标人须认真履行职责，员工按照服务协议中的质量保证体系做好服务范围内的承包服务工作。确保在岗在位，各尽其职，保证符合招标人的各项服务要求和服务质量标准。投标人提供重大节日、活动的配合工作方案。

12、中标人应保证在承包期内拟派本项目的员工相对较优的工资福利待遇。最低月工资标准不低于杭州市最低标准。也不得以报价优惠为理由而降低人员的工资待遇。

13、投标文件中提供合理化措施或优惠承诺。

14、供应商应具有一定的经验和类似业绩。

15、投标文件中应针对本次招项目特点编写服务方案等响应文件，内容要求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人须知中的“投标文件组成”。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招标文件中仅提供部分合同格式条款，最终合同文本以双方签字盖章为准）**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名称：

甲方：（买方）

乙方：（卖方）

鉴证方（盖章）：

 **（招标文件中仅提供部分合同格式条款，最终合同文本以双方签字盖章为准）**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并依据 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祥符街道办事处安保服务项目公开招标的评标结果，双方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安保服务事宜，特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概要：**

1、乙方承担 （标项名称）。

2、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180日历天（半年度）内的服务费总价包干报价，为人民币 万元 ，包括招项目目中的所有服务内容、连带内容、关联内容及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所有一般风险、责任和义务等一切应由乙方支付的费用。

3、服务期：

服务期为180日历天。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在合同有效期内合同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中止合同，如未经双方同意，擅自变更或中止合同义务的一方要负违约责任。此项合同需终止或续签，应在合同期内至少提前1个月通知对方。

4．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内容和解释优先顺序如下：

① 中标通知书；

② 乙方的投标文件；（如有负偏离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则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③ 乙方在招投标过程中所作的其它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④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

⑤ 合同附件。

以上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服务范围和内容**

1、 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祥符街道办事处180日历天（半年内）的安保服务（具体按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承诺）

2、具体合同细节内容，甲方认为必要时，可在合同中列明（以下内容不涉及价款的调整）：

（备注：乙方在接到中标通知书3天内将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的详细实施方案交甲方审查直至认可，该认可的详细方案在签订合同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但不因此增加任何款项，如有需要的费用，应由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考虑，并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3、本项目队长姓名：（ ），身份证号：（ ），队长负责中标后项目的具体组织实施，承担与本项目有关的全部管理责任，不得自行更换。

4、**乙方人员配备总数：** 人，具体人员分配按投标承诺如下：

（备注：签订合同时可附具体名单）

如因人员流动，造成项目人数不足的，则按甲方（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祥符街道办事处辖区\*\*\*）岗位需求，由乙方根据实际情况安排本部其余人员或其他驻点人员补岗，总人次满足合同要求。

**三、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甲方责任：

1、加强与乙方勾通，交流情况，互通信息。

2、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工作人员履行好合同所规定的职责和义务。

（二）乙方责任：

1、乙方在从事服务工作中应当做到文明工作，采取必要的安全防范措施。

2、乙方应及时调整不适应工作需求的服务人员及其员工。如甲方认为该员工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的，必须调整。

3、乙方应经常对员工进行岗位职责和安全教育，加强岗位责任考核。因管理不当、违规操作发生设备损坏、被盗等安全事故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需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4、乙方员工的食宿、交通自理。

5、乙方有责任配合甲方做好节电节水环保工作。

6、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做好各种突发性工作应急处理。

7、乙方员工须按要求统一着装，并定期清洗、保持整洁。

8、乙方应保证在承包期内其员工最低月工资标准不低于杭州市最低标准。

9、乙方确保部分需要持证上岗的特殊岗位的员工须取得相应的上岗证，并在有效期内，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风险和责任由乙方负全责。

**四、合同价款的支付：**

1、合同签订后，由采购人按中标总额，支付合同价的50%；服务期满90日历天后，考核标准达到采购人及辖区\*\*\*要求后，支付剩余合同价的50%。

甲方提前告知中标人，中标人按被告知的每季度应得经费向招标人结算，并出具有效收据，每季度根据考核结果，扣除相应的金额。

2、如乙方发生违约行为致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则甲方有权从其服务费中扣除相应的款项。

**3、乙方严格按照投标报价员工福利执行，若员工福利部分没有按投标报价执行，甲方将对乙方扣回相应款项，并处以合同价月服务费1%的处罚。**

**4、乙方委派的安保人员要求保证相对稳定，若人员流动率超过20%的，甲方将对乙方以合同价月服务费1%的处罚。**

**5、岗位考勤：进行岗位考勤时，发现有缺岗现象的，按400元/人次扣除合同金额。一个月内考勤缺岗率达5%，除按400元/人次扣除外，并处以合同价每月服务费1%的处罚。**

**6、若队员因病假、事假请假，须事先经招标人书面批假，且每月总出勤率不得低于95%，并按180元/人天扣除合同金额。总出勤率低于95%的，按300元/人天扣除合同金额。**

**7、因乙方过失造成社会重大、恶劣影响的，甲方有权提前合同，余款不予以支付，履约保证金不予以退回。并由乙方赔偿甲方的损失。**

**五、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在合同签订之日起5天内，须向招标人提交合同总价5%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以电汇、汇票、支票或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保函形式支付。合同到期后无违约行为后10个工作日内退还。**

**六、保险**

1、第三者责任保险

乙方应对乙方人员以及第三方全权负责(如乙方应投保第三责任险)，在乙方的责任区内由于乙方原因导致自己员工或第三方的事故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2、员工人身意外

在承包期内，乙方所有人员的事故由乙方自行全权负责(如乙方应对其员工投保人身意外险)，以保证甲方在乙方工作人员索赔时不受任何责任的约束。

3、其他保险及费用

乙方须按《劳动合同法》和政府有关各部门规定为全体服务人员交纳所有相关的社会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乙方对此全权负责。

**七、其它**

1、乙方应做好职工的安全生产教育，并配备一定的劳动保护必需品以供职工使用。

2、乙方及其员工遵守甲方的一切行政管理、消防安全等规定和制度。

3、遇突发事件或安全检查时，乙方必须配合有关部门执行任务，并指定专职人员协助工作，直至完成。

**八、合同的生效和终止**

1、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 终止

2.1提前终止

2.1.1如果甲方在服务期内无理由终止合同，甲方须提前一个月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终止承包，甲方支付给乙方月度服务费二倍金额的赔偿金。

2.1.2因乙方在服务期内超过两次服务综合考评未达标，甲方可以单方面终止承包，且乙方须支付给甲方月度服务费二倍金额的赔偿金。

2.1.3如甲方发现乙方出现转租、转让、抵押承包等情况，甲方可以单方面终止承包，且乙方须支付给甲方月度服务费二倍金额的赔偿金。

2.1.4如果乙方在服务期内无理由终止合同，乙方须提前三个月向甲方发出书面通知终止承包，乙方须支付给甲方月度服务费二倍金额的赔偿金；如果乙方在服务期内突然无理由终止合同，未提前三个月向甲方发出书面通知终止承包，乙方须支付给甲方月度服务费三倍金额的赔偿金。

2.1.5如果乙方在服务期内由于乙方原因造成重大责任事故或安全事故，甲方可以单方面终止承包，且乙方须赔偿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并须支付给甲方月度服务费五倍金额的赔偿金。

2.1.6提前终止承包期早于月底最后一天，应视为月底最后一天期满，此条适用于上述2.1.1、2.1.2、2.1.3、2.1.4、2.1.5五条。

2.1.7乙方未能履行合同和遵守有关规定，在甲方发出书面警告后一周内乙方仍无采取补救措施，甲方可立即终止承包。

2.1.8乙方破产清处、重组及兼并等事实发生，或被债权人接管经营，甲方不必通知乙方即可终止承包。

2.2 合同终止

经双方协商同意，可在任何时候终止承包。

2.3 自然终止

合同规定的承包服务期满，承包自然终止。

3. 承包终止后果

3.1终止承包，不影响根据合同规定进行的赔偿、补偿，也不影响履约保证金的效力。

3.2上述2.1.6、2.1.7二条的终止，乙方的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支付给甲方。

3.3承包终止时，双方应进行结算，甲方同时进行乙方承包区域设施、设备状况检查并要求乙方三天内将乙方物品撤离指定区域，否则甲方将代理处理，乙方支付甲方代理费及10%的手续费。

4. 不放弃权利

甲方接受乙方的服务，但不放弃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的权利；同时，若甲方对乙方某一违约行为放弃进行追究的权利，但不放弃对乙方其他违约行为进行追究的权利。

**九、争议处理**

1．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甲方与乙方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请杭州仲裁委员会根据仲裁规则仲裁。

2．对于因违反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损害的赔偿，由甲方与乙方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仍未能达成一致的，提交杭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其他**

1．未经过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和将部分合同项下的义务分包给其他单位完成。

2．乙方不得参与可能与合同规定的与甲方的利益相冲突的任何活动。

3．乙方人员在甲方场地工作时，应遵守甲方相关规章、制度。

4．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或电传/传真/电报的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5．合同履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若有未尽事宜，需经双方共同协商，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6．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形成的文字资料、询标纪要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7．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招标代理机构执壹份。

8．适用法律：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附合同附件：考核办法（合同正式签订时提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鉴证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注：此仅为合同书样本，中标单位需根据实际情况和采购人签订相应的合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祥符街道2021年综治条线安全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CZB-2021090903001

 标 项 号:

标项名称：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2. 资格证明/商务技术/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资格证明/商务技术/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祥符街道2021年综治条线安全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CZB-2021090903001

 标 项 号:

标项名称：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3.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资格承诺函；

（2）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具有公安机关核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4.投标人资格承诺函**

**投标人资格承诺函**

致： ：

 （投标人名称）符合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并承诺如下。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 （盖章）

年 月 日

**5.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前附：评分索引表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

（2）中小企业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投标人（服务承接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如适用）

（3）节能产品的相关证明材料（如适用）：

投标产品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的，提供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内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4）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证明材料（如适用）：

投标产品列入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的，提供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内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5）投标人单位情况介绍

（6）技术商务条款偏离表

（7）主要的类似项目业绩清单和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材料（合同的复印件）

**（8）服务方案**

投标人的技术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所列的各项内容，针对本项目的技术和服务响应方案，投标响应的偏离说明表，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等：

（8.1）针对本项目年度安保服务的管理定位和服务目标

服务运作流程规划、服务理念、服务工作的组织、服务质量目标和质量控制措施、各项管理制度和规章制度体系、自查和考核办法等。

（8.2）本项目年度安保服务投标方案

结合本项目服务区域和服务对象的特点的具体情况等，提出投标的服务方案、安保人员定编定岗计划、各种服务岗位的内容、职责及服务标准、各种工作交接记录和档案资料管理方式等，针对本项目重点、特点和难点分析及提出解决措施等。

A.日常安保服务方法、工作内容、标准等。

B.重大节日、活动的配合工作方案。

C.各项应急任务等管理方案。

D.对各种特殊情况的应急方案：按照要求制订发生突发事件时的应急预案及相应的措施；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应急预案及实施措施。

E.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服务管理方案。

（8.3）投入本项目的设备、工器具、设施配置、选用的各种材料情况

服务人员住宿休息场所的安排计划、工器具库房安排计划。

（8.4）拟派本项目的服务团队的详细情况

主要指本项目管理和服务团队人员定员定岗的明细计划：为完成本项目组建的工作小组以及中标后的管理团队的人员姓名、学历、年龄、资格证书持有情况、工作经验或业绩、联系方式等详细情况；各服务岗位人员数量配置、人员的有关资格证书持有情况、工作经验或业绩。

在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安排的人员，均应为投标人公司的固定员工，投标人必须按劳动合同法和政府有关部门规定为全体服务人员交纳所有相关的社会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并在投标文件中做出明确承诺。

（8.5）服务团队从业能力的培训教育方案及培训组织管理方案

（8.6）配合辖区\*\*\*提升服务的投标人的各项服务承诺

（8.7）对本项目的其他合理化建议、要求（如有）

（8.8）招标文件已提供表样需要填报的资料

（8.9）投标响应的偏离说明表以及对招标文件中有关条款的拒绝声明（如果有）

（8.10）投标人认为可以提供或应该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

（8.11）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包括评标细则涉及的相关资料）

**（9）商务响应表**

**6、前附：评分索引表**

**评分索引表**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及标准** | **响应内容所在文件页码** | **响应程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是否为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  |

注：请根据“**评审内容及标准”**的内容逐项填写。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7.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

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职务： 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双面复印件）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8.** **采购需求响应表（包含技术需求及商务、其他要求）**

**采购需求响应表**

招标编号： 标 项：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 | 偏离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投标人必须按采购需求**（包含技术需求及商务、其他要求）**一一对应,如实填写《采购需求响应表》，未按要求填写的，有可能作负偏离处理

1. 对招标文件技术需求中打“ ▲”的关键技术指标需提供技术支持资料以便评审委员会核实，否则有可能作负偏离处理，其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9.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实施人员一览表**

招标编号： 标 项：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是否具备高级保安员证 | 是否为退伍军人 | 拟派标项岗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人数： |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10.商务响应表**

**商务响应表**

标项名称：

|  |  |  |  |
| --- | --- | --- | --- |
| 项目 | 招标文件要求 | 是否响应 |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 服务期 |  |  |  |
| 付款条件 |  |  |  |
| 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方式 |  |  |  |
| 公司技术力量情况 |  |  |  |
| 经验或业绩要求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日期：

**11.报价文件目录**

（1）投标函（格式见第六章）

（2）开标一览表（格式见第六章）

（3）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第六章）

（4）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有，格式见第六章）；

（5）监狱企业资格证明材料（若有，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6）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若有，格式见第六章）。

**12.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 ：

根据贵方为 项目的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

（项目编号： ），签字代表 （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在线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各一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澄清文件（如有）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90日。

4.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投标人代表姓名 \_\_\_\_\_\_\_\_\_\_\_ 职务：\_\_\_\_\_\_ \_\_\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_\_\_\_\_（盖章）\_\_\_\_\_\_\_\_\_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13.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标项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项名称** | **投标总报价** | **备注** |
| 1 |   | 大写：小写： |  |

注: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供应商： （盖章） 日 期：

**14.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投标报价汇总表**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按 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祥符街道办事处安保服务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本投标文件签字方承诺按照如下投标报价完成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组成投标总报价的各项费用 | 单价（元） | 数量 | 合价（元） | 备注 |
| 1 | 队长（项目负责人）平均工资 | 元/人.月 | 人数\*6个月 |  |   |
| 2 | 人员平均工资 | 元/人.月 | 人数\*6个月 |  |  |
| 3 | 安保装备费（含维修费） |  |  |  |  |
| 4 | 服装费 |  |  |  |  |
| 5 | 项目开办费 | 材料费 |  |  |  |  |
| 办公设备和设施费 |  |  |  |  |
| 员工住宿费 |  |  |  |  |
| 设备工器具库房费 |  |  |  |  |
| （其他如有可补充列明） |  |  |  |  |
| 6 | 安全措施、劳动保护费 |  |  |  |  |
| 7 | 考虑物价指数上涨、政策性规定引起的成本上涨等风险因素的准备金 |  |  |  |  |
| 8 | 其他（其他如有可补充列明） |  |  |  |  |
| 9 | 利润 |  |  |  |  |
| 10 | 税费 |  |  |  |  |
| 合计 |  |
| 本项目投标总报价 | 大写人民币 元整。 |
| 服务期 | 180日历天（具体起止时间由招标人确定）。 |
| 对所附合同格式的条款是否有异议 |  |

备注：

1、本表中内容允许投标人按其报价组成进行调整和补充，未在“投标报价汇总表”中列出的报价项目或未填报的单价合价将被视作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和投标总报价中，评标和结算过程将按不利于投标人的方式进行。不方便计算的栏目可填“已含”。

2、表中未注明计量单位的项目，投标人须按服务方案自行列明。

3、表中“工资”指按国家及项目所在地相关规定需要支付给员工的各种工资、加班费、特殊岗位津贴、奖金、[养老保险](http://baike.baidu.com/view/46715.htm%22%20%5Ct%20%22_blank)、[医疗保险](http://baike.baidu.com/view/34297.htm%22%20%5Ct%20%22_blank)、[失业保险](http://baike.baidu.com/view/316.htm%22%20%5Ct%20%22_blank)、[工伤保险](http://baike.baidu.com/view/101706.htm%22%20%5Ct%20%22_blank)、[生育保险](http://baike.baidu.com/view/101839.htm%22%20%5Ct%20%22_blank)等。

4、如中标，投标人须承诺按以上填报内容履行合同。

供应商： （盖章） 日 期：

**15.中小企业声明函（如适用）**

**（如服务商为中小企业，请填写下述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 ﹝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footnote-0)，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 期：

**1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适用）**

**（如服务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填写下述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 盖章） **（如服务商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日 期：

1.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footnote-ref-0)